

广东省公益林差异化补偿对森林生态产品价值的影响

曾胜利¹何铭涛²李义良³梁东成⁴邓鉴锋⁵唐皓⁶

1 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广州 510630; 2 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广州 510630

摘要:【目的】探究广东省自 2018 年以来实施的“公益林分区域差异化补偿”政策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, 实施该政策能否提升被补偿区域的森林数量、森林质量, 以及森林生态产品价值, 为后续建立广东省森林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体系提供参考。【方法】选取广东省 2013 年—2023 年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区域 16 个县, 总共 160 个观测值作为研究样本。选取样本县公益林的“森林数量”“森林质量”“森林生态产品价值量”作为被解释变量, 样本县是否实施“公益林分区域差异化补偿政策”作为核心解释变量。样本县的林地面积、生物量、碳储量、区域年均气温、年均降水、第三产业占比, 人均 GDP 等作为控制变量。采用双重差分法 (Difference in Differences) 来评估该政策的净效应。以政策开始实施的年份 2018 年作为时间节点, 将样本设置为实验组和对照组。2013 年—2018 年获得一般补偿, 2018 年—2023 年获得特殊补偿的样本县设置为实验组; 2013 年—2018 年一直获得一般补偿的样本县设置为对照组。通过对比实验组和对照组 2018 年以来年森林数量、森林质量和森林生态产品价值的变化, 评估该政策是否提升了特殊补偿区域公益林的生态产品价值。通过对比珠三角和非珠三角区域的森林生态产品价值, 探究该政策的实施效果是否有地区上的差异。【结果】实验组和控制组的森林数量、森林质量和森林生态产品价值在 2013 年—2018 年的变化方向一致, 但在 2018 年—2023 年, 实验组的增加值高于对照组, 说明实验组确实受到了“公益林分区域差异化补偿”这一政策的正向冲击; 公益林补偿金额越多的地区, 政策带来的生态效益越好; 原本森林质量不高, 森林生态产品价值较低的地区, 在受到补偿后, 价值量增幅更大; 非珠三角区域的政策效果好于珠三角区域。【结论】“公益林分区域差异化补偿”比一般的公益林补偿更好; 补偿金额多, 森林数量多, 森林质量高, 所产生的森林生态产品价值也更多; 对于森林质量不高或者立地条件较差的地区, 提高补偿金额对其正向影响更大; 公益林补偿资金应该优先提供给非珠三角地区, 尤其是重点生态功能区, 实施精准补偿, 以期带来更高的生态价值。

关键词: 公益林差异化补偿; 森林生态产品价值; 双重差分法